

国际电联价格数据收集规则

2019年3月

A 适用于收集蜂窝移动价格的规则

- 1 采用市场份额最大的运营商（以其签约用户数量计算）的价格。如果国内不同地区之间价格有差异，则价格系指适用于最大城市（以人口计算）或首都的价格。
- 2 价格应以业务广告中的货币来收集，包括税金。如果业务广告中价格并非以本地货币表明，则应增加注释，具体说明使用的货币。
- 3 价格系指国内最常用的合同方式（预付费/后付费）所用价格。如果50%以上蜂窝移动签约用户是后付费用户，则应选择后付费计划。如若不然，则应选择预付费计划。
- 4 如果运营商提供不同的带有一定数量呼叫和/或短信（SMS）的一揽子方案，则应选择以每月70分钟语音通话和20条短信为基础的最廉价一揽子方案（即有效期为30天）。如果为总体综合价格选择每用户付费的一揽子方案（如，捆绑方案中包含100分钟语音通话，50条短信和100MB流量）或总体综合价格的某些部分（如一揽子方案包括100条短息），则应在注释中表明。
- 5 如果仅用内部单位而非国内货币在业务广告中宣传每分钟价格，则应采用充值/再充值费用的价格将内部单位转换为国家货币。如果有不同的再充值价格，则使用“最便宜/最小”的充值卡。如果根据有效期存在不同的再充值费用，则使用30天（或最接近30天）的有效期。
- 6 价格系指常规（非促销）计划的价格，不包括特殊或促销优惠、有限折扣或其他选择方案，如为特定号码规定特殊价格或特殊价格限于新客户，或一个月中只能在有限天数（或特定天数内）拨打电话的计划。
- 7 如果签约用户可选择享有特殊价格的“亲情”（favourite）号码（用于家人、朋友等），则这一特殊价格不应得到考虑，不论涉及到多少号码。
- 8 价格系指本地去话。如果本地和国内电话采用不同费率，则应使用本地费率。如果根据所呼叫的移动运营商而适用不同收费，则应采用呼叫拥有第二大市场份额（以签约用户数量计算）的运营商的价格，并在注释中表明呼叫其他移动运营商的费率。如果对来话收费，则不加以考虑。
- 9 如果分钟之间价格不同（第1分钟 = 价格A，第2分钟 = 价格B），则应报告两分钟通话的每分钟成本（如：每分钟价格 = $(A+B)/2$ ）。每分钟价格中不应包含呼叫建立费率，但应在i153pc指标中报告。
- 10 如果两分钟以上时出现价格差异，则在两分钟实际成本基础上计算每分钟的平均价格。
- 11 如果存在每呼叫的连接成本，则应以35次呼叫为基础，在蜂窝移动综合价格的公式中考虑到这一成本。

- 12 如果有不同的非高峰价格，则应采用午夜前最便宜的非高峰费率。如果唯一的非高峰费率是在午夜后，则不采用这一费率，而改用高峰价格。
- 13 如果存在不同高峰价格，则应采用白天中最贵的高峰费率。
- 14 如果存在高峰和非高峰短信价格，则网内短信和网外短信采用二者的平均数。
- 15 如果呼叫以呼叫或小时计费（而非以分钟计费），则蜂窝移动综合价格公式将在35次呼叫或70分钟基础上计算。同样，如果具体网络/一天当中某段时间的呼叫以呼叫或分钟数计费，则应针对该特定网络/一日中的时间段，将其考虑在内。
- 16 如果存在每月的经常性收费，则应将其增加至综合价格中。

B 适用于收集固定宽带互联网价格的规则

- 1 采用市场份额最大的运营商（以其签约用户数量计算）的价格。
- 2 价格应以业务广告中的货币来收取，包括税金。如果价格并非以本地货币表明，则应增加注释，具体说明使用的货币。
- 3 应只收集单一住宅用户的价格信息。如果同一国家不同地区的价格不同，则应提供适用于最大城市（以人口计算）的价格。如果不存在这一信息，则应报告首都使用的价格。应在每月签约指标的注释中说明选择的城市。
- 4 在满足上述标准的所有固定宽带计划中，应选择最便宜 – 每月用量为5 GB，业务广告中的下载速率至少为256 kbit/s（千比/秒） – 的方案。如果住宅和企业资费不同，则应采用住宅资费。
- 如果所选计划没有每月数据使用量的限制，则应将上限设为0，并在该指标中增加注释，说明“不限量”。
- 6 不考虑规定有限使用时间的计划。
- 7 如果运营商提出不同承诺期，则应采用12个月的计划（或与此承诺期最接近的计划）。如果选择的计划要求更长的承诺期（即超出12个月），则应在月签约的注释中加以说明。此外，如果存在不同价格（如第一年为折扣价，从第13个月起价格更高），则应选择折扣期过后的价格（如从第13个月起的价格）。在月签约收费的注释中应说明初始阶段的折扣价。这样做的理由是所支付的初始价格被认为是有限/折扣价，而另外一个价格则是常规价格。
- 8 应收集国内签约用户数最多的固定宽带（接入）技术（网络）的价格（FTTH、数字用户线路、有线等）。
- 9 收集所确定的各项数据时应采用相同价格。例如，假设选定方案A用于固定宽带业务，则按照上述标准，方案A中的要素适用于每月的签约、超额收费价格、可下载的数据量等。

- 10 应收集常规（非促销）计划的价格，且不应包含促销优惠或有限或限制性折扣（例如，仅针对学生或现有客户等的折扣）。
- 11 随着融合的发展，运营商在越来越多地提供多业务（捆绑业务），如经过其网络的语音电话、互联网接入和电视接收。运营商常常将这些捆绑到一份单一签约合同中。这对于价格数据收集带来了挑战，因为可能无法分离出每种业务的价格。

C 适用于收集仅为数据的移动宽带价格的规则

- 1 应以3G技术或更高技术，如UMTS、HSDPA+/HSDPA、CDMA2000、IEEE 02.16e、LTE、LTE-Advanced和WiMAX/WirelessMAN为基础收集价格数据。不应包含适用于WiFi或热点的价格。
- 2 价格应以业务广告中的货币来收取，包括税金。如果价格并非以本地货币表明，则应增加注释，具体说明使用的货币。
- 3 应只收集单一住宅用户的价格信息，如果同一国家不同地区的价格不同，则应提供适用于最大城市（以人口计算）或首都的价格。
- 4 价格系指国内最常用的合同方式（预付费/后付费）价格。如果50%以上蜂窝移动签约用户是后付费用户，则应选择后付费计划。如若不然，则应选择预付费计划。
- 5 移动宽带价格信息应从市场份额最大（以移动宽带用户数量衡量）的运营商处收集。如果不提供这一信息，则移动宽带价格信息应从该国市场份额最大（以蜂窝移动用户数量衡量）的蜂窝移动运营商处收集。
- 6 综合价格考虑的有效期为30天或4周，如果选择的计划的有效期为15天，则将对之考虑两次，以覆盖整个周期。同样，如果选择的计划的有效期为一天或一周，则对之考虑的次数应为覆盖此周期所需的次数。应选择有效期为30天或4周的最便宜计划。
- 7 应选择最便宜计划的价格数据 – 每月最低允许使用数据量为1.5 GB（无论使用何种装置）。
- 所选定计划规定的上限不一定是最接近于1.5 GB的计划，但至少包含1.5 GB的数据。例如，如果运营商提供500 MB和2 GB的计划，则应为仅用于数据的移动宽带综合价格选择2 GB计划，或三倍的500 MB计划（如果可以购买三次一揽子方案，以使月流量达到1.5 GB话）。应选择最廉价的可选方案。
- 数据量应与上传和下载数据量这两项相关。如果价格与“使用小时”相关，而与数据量无关，则应就这一信息添加单独的备注。**注：**国际电联很可能无法在比较中纳入这类案例。
- 8 如果现用现付计划是某项价格指数中最低廉的选择，或是所提供的唯一选择，则应对之予以采用。如果运营商根据一天当中的时间段（高峰期/非高峰期）

对现用现付计划收取不同费用，则应记录这二者的平均值。将不考虑午夜时分的允许使用数据量。

- 9 即便某计划的业务广告是“不限量”，也应仔细报告详细信息，因为常常是有数据量限制的（如公平使用政策）—以节流方法（限制速率），或以切断服务方式实施。
- 10 不收集非经常性费用（如安装/建立费用）。
- 11 应优先考虑可用的最廉价一揽子方案，即便这与其他业务捆绑（如与语音业务捆绑）一起。如果所选计划包括移动宽带接入以外的其他业务，则应在注释中予以具体说明。零费率业务（即，可在每月允许数据消费量以外消费的业务）也应在注释中予以说明。
- 12 价格系指常规（非促销性）计划的价格，不包括促销优惠和有限制的折扣，或针对特殊用户群（例如现有客户）的价格。不应包括适用于特定类型电话（iPhone、iPad）的特殊价格。夜间资费补贴不予计入。

D 适用于收集捆绑移动宽带业务价格的规则

- 1 应以3G技术或更高技术，如UMTS、HSDPA+/HSDPA、CDMA2000、IEEE 02.16e、LTE、LTE-Advanced和WiMAX/WirelessMAN为基础收集价格数据。不应包含适用于WiFi或热点的价格。
- 2 价格应以业务广告中的货币来收取，包括税金。如果价格并非以本地货币表明，则应增加注释，具体说明使用的货币。
- 3 应只收集单一住宅用户的价格信息，如果同一国家不同地区的价格不同，则应提供适用于最大城市（以人口计算）或首都的价格。
- 4 价格系指国内最常用的合同方式（预付费/后付费）价格。如果50%以上蜂窝移动签约用户是后付费用户，则应选择后付费计划。如若不然，则应选择预付费计划。
- 5 移动宽带价格信息应从市场份额最大（以移动宽带用户数量衡量）的运营商处收集。
- 6 综合价格考虑的有效期为30天或4周，如果选择的计划的有效期为15天，则将对之考虑两次，以覆盖整个周期。同样，如果选择的计划的有效期为一天或一周，则对之考虑的次数应为覆盖此周期所需的次数。应选择有效期为30天或4周的最便宜计划。
- 7 应单独收集两种移动宽带捆绑的价格数据。应选择满足每种捆绑要求的最廉价计划：
 - a 低消费捆绑：70分钟、25条短信和500 MB。
 - b 高消费捆绑：140分钟、70条短信和1.5 GB。

选择的计划不一定是在数据、语音和短信允许使用量方便最接近于每一捆绑计划的设定消费量，而应是最廉价计划，其中包括每一消费配置的最低允许使用

量。例如，如果运营商提供的一项计划包含35分钟语音、10条短信和250 MB数据，另一项计划包含1 GB数据和不限量的国内语音及SMS，则针对低消费捆绑应选择两次第一个计划（如果该一揽子计划可以每月购买两次的话）或第二个计划。应选择最廉价的可选方案。

数据量应与上传和下载数据量这两项相关。如果价格与“使用小时”相关，而与数据量无关，则应就这一信息添加单独的备注。**注：**国际电联很可能无法在比较中纳入这类案例。

- 8 每话音分钟的超时价格应作为网内价格报告。如果存在高峰和非高峰价格，则需报告平均价格。如果不同分钟之间价格不同（第1分钟 = 价格A，第2分钟 = 价格B，呼叫建立费率 = C），则应报告两分钟呼叫的每分钟成本（即 $(A+B+C)/2$ ）。在每分钟超时使用价格中应包含呼叫建立费率，并在相应注释中予以说明。如果所报告的超时价格与限定分钟的一揽子计划相对应，则应报告该一揽子方案的总价格，并且应在注释中包含分钟数。
- 9 超出定额的每条短信的价格应作为网内短信价格加以报告。如果存在高峰和非高峰价格，则应报告平均价格。如果所报告的超量价格与短信一揽子方案相对应，则应报告一揽子方案的总价格，并在注释中包含短信数量。
- 10 综合价格考虑的有效期为30天或4周，如果选择的计划的有效期为15天，则将对之考虑两次，以覆盖整个周期。同样，如果选择的计划的有效期为一天或一周，则对之考虑的次数应为覆盖此周期所需的次数。应选择有效期为30天或4周的最便宜计划。
- 11 如果现用现付计划是某项捆绑的最低廉选择，或是所提供的唯一选择，应予以采用。如果运营商根据一天当中的时间段（高峰期/非高峰期）对现用现付计划收取不同费用，则应记录两种费用的平均值。将不考虑午夜时分的允许使用数据量。
- 12 即便某计划的业务广告是“不限量”，也应仔细报告详细信息，因为常常是有数据量限制的（如公平使用政策）—以节流方法（限制速率），或以切断服务方式实施。
- 13 不收集非经常性费用（如安装/建立费用）。
- 14 应优先考虑可用的最廉价一揽子方案，即便这与其他业务（如在线电视内容）捆绑一起。如果所选计划包括数据、语音和短信以外的其他业务，则应在注释中予以具体说明。零费率业务（即，可在每月允许消费量以外消费的业务）也应在注释中予以说明。
- 15 价格系指常规（非促销性）计划的价格，不包括促销优惠和有限制的折扣，或针对特殊用户群（例如现有客户）的价格。不应包括适用于特定类型电话（iPhone、iPad）的特殊价格。夜间资费补贴不予计入。

E 在网上问卷调查表中填写移动宽带价格

如何填写移动宽带综合价格数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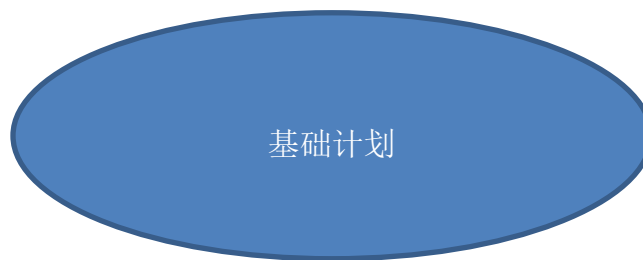
- 1 所有填写数据（流量、价格、有效期等）都应系指基础计划数据。如果基础计划包含的流量低于所需的最低数据允许使用量（500 MB或1.5 GB），则将在填写数据基础上计算最终价格。可以采用将基础计划价格进行倍增的方式（如果一揽子方案可以多次购买的话），或增加超出使用量费用的方式（填入“超出使用量价格”指标中）。如果需要在基础计划中增加附加一揽子方案以满足综合价格要求，则需要以注释说明（见框1）。注释中应解释清楚在基础计划包含的数据允许量低于最低限时，如何使综合价格要求得到满足。
- 2 上述规则同样适用于有效期限少于30天的计划。应填写基础计划数据，且最终价格将在填写数据基础上计算得出。可以采用将基础计划价格进行倍增的方式（如果一揽子方案可以多次购买的话），或增加超出使用量费用的方式（填入“超出使用量价格”指标中）。如果需要在基础计划中增加附加一揽子方案以满足综合价格要求，则需要以注释具体说明。注释中应解释清楚在基础计划包含的有效期低于最低限时，如何使综合价格要求得到满足。
- 3 填写无限制允许使用数据时，应填写综合价格的所需上限（500 MB或1 GB），并在有关上限的注释中加上“无限制”。
- 4 填写现收现付数据时，应填写价格方案中1 MB的价格，并将1 MB作为上限。

框1： 如何在国际电联信息通信技术（ICT）综合价格问卷调查表中填写移动宽带价格

案例A： 基础计划在允许使用数据量和有效期方面符合综合价格最低要求。填写基础计划数据。

示例1： 1.5 GB 10美元，有效期30天，1.5 GB方面没有更廉价的计划 -> 仅为数据的移动宽带综合价格数据库中填写的数据：1.5GB的流量为10美元，有效期为30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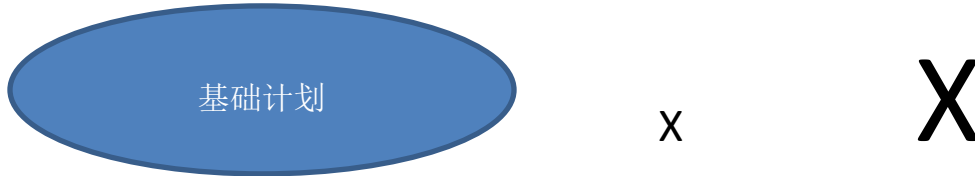
示例2： 2 GB 12美元，有效期为30天，1.5 GB方面没有更廉价的计划 -> 仅为数据的移动宽带综合价格数据库中填写的数据：2 GB的流量为12美元，有效期为30天。



案例B： 基础计划在允许使用数据量、有效期或在这两方面都不能满足综合价格的要求，因此需要倍增若干次。填写基础计划数据，然后以注释说明如何计算综合价格。

示例1: 750 MB 4美元, 有效期30天, 1.5 GB月消费量的最廉价方案是考虑该方案两次 -> 仅为数据的移动宽带综合价格数据库中填写的数据: 0.75 GB的流量为4美元, 有效期30天。

示例2: 600 MB 2.5美元, 有效期30天, 1.5 GB月消费量的最廉价方案是考虑该方案三次 -> 数据库中填写的数据: 0.6 GB的流量为2.5美元, 有效期30天。



案例C: 基础计划在允许使用数据量、有效期或在这两方面都不能满足综合价格的要求, 因此必须增加一个或若干一揽子计划。填写基础计划数据, 然后以注释说明如何计算综合价格。

示例1: 每月允许使用数据量1.5 GB的最廉价可选方案是1 GB 8美元和有效期为30天的方案加上500 MB 2美元和30天有效期的附加方案 -> 仅为数据的移动宽带综合价格数据库中填写的数据: 1 GB的流量为8美元, 有效期30天 -> 在注释中说明“将与附加一揽子方案合并: 500 MB 2美元, 30天有效期”。

